30万元是“同居费”还是借款

法庭上4条理由判被告男子还钱

本报讯（记者 江跃中 通讯员 薄萱）孙惠女士向法院递交一张30万元的欠条，要求徐明还钱，而徐明说这是为了与她同居不得不写下的。这30万元借款究竟是真是假?7月23日，宝山区法院一审判决被告徐明还钱。

今年初，孙惠向宝山区法院起诉称，2002年2月、3月，被告徐明以其女儿出国需要用钱为由，先后向她借款5000美元。同年6月，徐明以炒股需要资金为由，又向她借款人民币6.5万元。9月，徐明以购置商铺为由，又一次向她借款人民币19.2万元。12月，徐明以商铺装修为由，第4次向她借款2万元。2005年12月21日，徐明向孙惠出具欠条，承认欠她人民币30万元。因被告迟迟不归还欠款，故原告起诉要求被告归还借款30万元。

庭审中，被告徐明对欠条提出异议，要求做笔迹鉴定，但此后又撤销了申请，称自己向原告出具30万元欠条是事实，但因双方存在同居关系，其间原告多次向被告催要钱款以作为同居交换条件，因被告无钱支付，故向原告先后写下十多次欠条，累计30万元。2005年12月21日，原告又以之前欠条作废为由，让被告写下30万元的欠条。因被告并未向原告借款，故不同意原告的诉请。

宝山区法院经审理认为，可以认定30万元的借款事实，理由如下：

——被告认可向原告出具30万元欠条，且承认曾向原告先后写下十多次欠条，累计30万元。被告的上述陈述与欠条内容所述“以前欠条全部作废，以此条为准”相符合。

——系争欠条虽然发生于双方同居期间，但依据原告于2006年11月21日向被告出具的4000元收条，可以证明双方在经济来往过程中亦采用书面形式的事实，据此可印证欠条的真实性。

——原告提供的安置协议等相应材料与原告所述向被告提供借款的事实基本相吻合。

——被告虽对这笔30万元欠款予以否认，但未提供相反证据反驳。

据此，法院作出了上述判决。

扼死出纳抢营业款还赌债

一名莫泰168连锁店员工被判极刑

本报讯（通讯员 胡瑜 记者 宋宁华）为劫取营业款，竟将当出纳的同事残忍杀害。日前，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宣判，判处上海莫泰168连锁店浦东一分店员工陶佩青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其个人全部财产。

陶佩青今年33岁，上海人，高中文化程度。他主要负责在夜里审核店内客房、餐饮的账目，次日上班后与出纳一起去各部门收取营业款，带到财务室放好。

今年1月，收入不高的陶佩青因赌博输钱欠了近万元债务，银行卡又有数千元透支款未还，便打起了营业款的主意。

今年1月7日上午9时许，陶佩青与出纳吴女士一起去收营业款。返回财务室后，趁吴女士将营业款放入保险箱之际，陶佩青用铁块击打她的头部，并用双手猛扼她的颈部致其死亡。之后，陶佩青将尸体藏在财务室卫生间的空纸箱内，劫取13万余元后离开。当天下午1时许，陶佩青到银行，将其中7300元分两次存入信用卡用于归还欠款。

次日早上6时30分许，陶佩青携带剩余赃款藏到川沙镇一大酒店里。当天中午，公安机关将陶佩青抓获归案，并查获了12万余元赃款。

一中院认为，陶佩青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取暴力方法，劫取人民币13万余元，数额巨大，并导致1人死亡，其行为已构成抢劫罪。

怀疑老伴投奔女儿“搞外遇”

七旬老汉千里追妻锤杀女儿

70岁本该是安享晚年与天伦之乐的年纪，可武南方却因涉嫌故意杀人罪被捕入狱。法庭上，亲生女儿和相伴多年的结发妻子极力要求法官对其严惩。

老伴受虐离家出走

70岁的武南方和42岁的女儿武梅梅的老家在云南一个山村。武梅梅和丈夫及妹妹一家都在上海打工多年。在武梅梅眼中，武南方不是一个慈父。武南方和妻子崔淑德的关系一直不好，两人经常争吵，崔淑德还常常被丈夫殴打。忍无可忍的老妻离家出走，来到上海找女儿，武南方却怀疑是大女儿武梅梅把母亲藏了起来。

来沪寻妻满腹狐疑

武南方不顾年事已高，先后于去年6月和7月两次来到上海寻找妻子，用他的话说是为了防止妻子到上海与上海人结婚。“我已经70岁了，干嘛要大老远跑来上海?不就是因为女儿要给我老伴找个老头吗!我老婆自己不会搞什么外遇，再找个老头过日子的事都是我女儿想出来的。是我女儿把我老婆骗到上海，去嫁给上海人。”

武梅梅则说自己的父亲经常骂母亲，数落她养了几个子女都没有出息，母亲被打得没办法只好到处躲藏。66岁的崔淑德证实了女儿的话。她说因为不堪忍受丈夫的打骂，在大女儿武梅梅和女婿来上海打工后，她自己也来到上海与武梅梅一同生活。去年7月，崔淑德见丈夫找上门来，便躲到小女儿家。

恼羞成怒杀女潜逃

去年8月1日清晨5时许，寻妻未果的武南方恼羞成怒，趁武梅梅熟睡之际，用榔头朝她头部锤击。见她头上鲜血直流，一动不动，武南方把榔头放回柜子里，跑到火车站，坐火车回了昆明。9月20日凌晨，犯罪嫌疑人武南方在云南家中被抓获。

上诉被驳入狱7年

在法院开庭审理此案时，武南方声称：“我当天只是让女儿把我老婆交出来，并没有打她，我当时也看到女儿头上流血，但我不知道是谁打的。”闻听此言，武梅梅和崔淑德情绪十分激动，两人强烈请求法庭严惩武南方。武梅梅说，自己虽然从鬼门关捡回了一条命，但已造成重伤的后果，且面部留下多处手术后遗留的伤口。而父亲事后毫不顾念骨肉亲情，仍口口声声说自己没有犯法，她和母亲对此感到非常难过。

因证据确凿，今年3月，虹口区法院一审以武南方犯故意杀人罪，判处其有期徒刑7年。武南方不服，提出上诉。近日，二中院驳回武南方的上诉。（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通讯员 **吕蕾** 本报记者 **袁玮**

新民网报网互动平台：请访问HD.XMNEXT.COM，在页面搜索框输入文章后缀编号即可参与互动。博客：访问记者的博客 详细：获取更多信息 评论：发表评论 调查：参与投票 报料：提供新闻线索或与本文相关的信息 征集：征集新闻线索、征文等